

## 網上守法意識弱 辯稱增見聞 兩成青少年上下載色情資訊(大公報 / 2009-01-05)

隨着○八年「疑似藝人不雅照」網上廣泛流傳，近日「專教院學生自拍交歡短片」更傳遍各網上討論區，情況幾近失控。明愛青少年及社區服務昨天公布的調查顯示，五分之一受訪青年曾上下載含色情或犯罪成分資訊，當中一半會儲存下來公諸同好，原因卻是好奇、增廣見聞，甚至是作為社交話題。逾四成受訪青年更不知上載朋友交歡片是非法。

青少年利用網絡傳閱不雅資訊無日無之，明愛青少年及社區服務於去年十一月至十二月間，就「青少年網絡使用態度」訪問了二千五百名十三至二十五歲的青少年。結果發現，五分之一受訪青少年在近三個月內，曾上載或下載含色情或犯罪成分的相片和短片等資訊，內裡涉及侵犯他人私隱的交歡片，更有來自身邊朋友。

### 從沒有考慮他人感受

上下載的受訪者中，一半會儲存下來，將之與別人分享，甚至上載到其他地方；而原因是好奇、增廣見聞，甚至是為了在朋友間多一個話題，不會脫節，將別人私隱置諸不管，從沒有考慮他人感受。

雖然有七成受訪青年知道在網上發布私人交歡片屬違法，六成二受訪青年知道法例禁止傳送這些資訊，七成八知道不能下載十三歲以下人士的色情資訊。但有近四成受訪者卻誤以為只要得到朋友同意，便能把友人的交歡相片和影片上載，兩成二以為下載不雅資訊不屬違法。更有近兩成受訪者認為轉載「吉野家強姦短片」和下載「疑似藝人不雅照」不屬違法，顯示青少年對網上違法意識極為薄弱。

有出席發布會的律師明言，他們當中部分行為涉及誹謗、侵權，甚至是發布不雅資訊等刑事罪行。

調查負責人彭智聰指出，上網已成青少年日常生活一部分，但他們卻難以分辨資訊好壞，扭曲他們的價值觀。而他們對網絡世界法律知識不足，不會考慮他人感受。政府應向青少年灌輸正確使用互聯網訊息，盡快界定網絡法律及積極執法、加強在學校宣傳，讓青少年建立健康和守法的網絡文化。

### 應灌輸正確使用訊息

明愛青少年及社區服務單位主任賴仁彪說，由非政府機構和民間團體協助青少年正確使用網絡，是最直接的方法，「青少年對社工較少抗拒心理，民間機構輔導方法亦較創意」。他呼籲政府成立新資源，供民間團體申請。